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1-A320-23R1

修正案号: 39-3606

一. 标题: 检查/更换黄色液压系统-停留刹车操纵活门(PBOV)

二. 适用范围:

所有装有MESSIER-BUGATTI停留刹车操纵活门(PBOV),件号为PN A25315-1,序号SN H2372到 SN H2989(含)的A319,A320,A321飞机。对在以上范围内但标有"V"或"VF+E"的活门(已完成 MESSIER-BUGATTI SB A25315-32-3215)不适用本指令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DGAC AD 2001-384(B)R1(2002 年 3 月 20 日) AIRBUS INDUSTRIE SB A320-32A1233 (或经批准的后期改版) MESSIER-BUGATTI SB A25315-32-3215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1-A320-23, 39-3389

已有报道在飞机黄色液压系统的停留刹车活门(PBOV)发现外漏, 外漏发生在3个接头之一或通气孔处。这种外漏会造成失去黄色液压系 统和停留刹车蓄压器功能,导致操纵备用刹车系统/应急刹车不起作 用。因此,从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必须完成以下措施:

本指令要求在2002年12月31日前修理或更换所有受影响的活门。

- 1、在CAD2001-A320-23生效后7天内,除非己完成,要求确认停留 刹车(PBOV)是否在本指令范围内,如适用按AIRBUS ASB A320-32A1233 采取相关纠正措施(检查、修理、和/或更换)。
- 2、根据段落1的识别和检查结果,按ASB A320-32A1233给出说明,以不超过该紧急服务通告给定的间隔重复检查停留刹车操纵活门 (PBOV),并完成相关的纠正措施。
- 3、在2002年12月31日前,按ASB A320-32A1233要求,修理本指令"适用范围"所涉及的所有停留刹车操纵活门(PBOV)。该措施的完成取消以上段1和段2的要求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2年4月22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2年4月15日

七. 联系人: 郑雪峰

民航西南管理局适航处

028-5703665